

格差社會

かくさしやかい

橘木俊詔 著

丁曼 譯

前 言

8年前，我寫了一本《日本的經濟格差》（岩波新書，1998年），並在書中指出，日本「一億總中流（或稱一億總中產，九成左右的國民都自認為是中產階級）」的時代已經過去。具體來說，在20世紀80年代以前，日本社會貧富差距很小，絕大多數人都有一種中流意識，不過現在這一時代已宣告結束，日本的貧富差距正在擴大。

此書一經出版，就一石激起千層浪。有人支持，也有人批評我的統計方法，爭論不休。這種爭論已不僅限於經濟學領域，甚至波及其他的研究領域。

對於格差社會（格即階層）的關注度越來越高，大眾媒體和各大智庫紛紛開展國民問卷調查。面對「你覺得日本的貧富差距正在擴大嗎？」的問題，幾乎所有的調查結果都顯示，七到八成被訪者做出了肯定回答。可以說，很多日本人對於逐步擴大的社會格差已有切身體會。

在這一時代浪潮中，人們圍繞着格差再起爭論，其契機是2006年1月內閣府公佈聲明，該聲明認為日本格差擴大只是老齡化引發的表面現象。內閣府的這一見解引發爭論，有人認為格差的確在擴大，也有人認為格差不過是表面現象。

我認為這次爭論與以往各次的性質都不同。小泉首相在國會出人意料的發言：「哪個社會都有格差，出現格差絕非壞事」「有人嫉妒成功人士，拖強者後腿，如不遏止這種風潮，社會將停滯不前」，就明顯地反映了這種變化。

今天爭論的一大特徵就是上述思考方式，即認為「格差有何不好？」「格差擴大又有何妨？」。這種思考方式，遠比此前的「社會格差是否在擴大」「日本社會是否還是『一億總中流』」這樣的爭論，更能觸及社會的根本問題。而且，連以首相為首的領導層也開始持此種主張，這一點也很重要。

這種現象的背景是甚麼，我們該如何看待這一現象？這是本書將探討的重點。下面介紹各章結構。

第一章：使用多方面數據來驗證格差現狀，並分析格差的擴大趨勢是否如政府所說不過是表面現象，以及政府如此主張的意圖何在。

第二章：思考格差擴大的原因，其中重點關注雇傭體系的急速變化，並從格差角度分析現在正在進行中的結構改革的問

題所在。

第三章：思考格差擴大帶給日本社會的種種變化。社會出現兩極分化，富裕層和貧困層都出現了巨大的變化。可以理解為，低收入勞動者等新貧困的出現正在演變為巨大的問題。

第四章：分析格差如果進一步擴大，日本將變為怎樣的國家，出現怎樣的問題。

第五章：將儘量具體地為糾正格差社會建言獻策。

目 錄

前 言 001

第一章 檢視格差現狀

一、從收入看格差現狀	011
二、日本不平等程度的國際比較	019
三、日益嚴峻的日本貧困狀況	023
四、難以體現在統計數據中的格差問題	032
五、格差只是表面現象嗎？	035

第二章 探求「平等神話」破滅的原因

一、長期不景氣，失業率上升	043
二、就業中擴大的格差	046
三、收入分配機制的改變	054
四、結構改革的問題所在	062

第三章 格差進行時

—— 日本社會正在發生甚麼？

一、新貧困層	073
二、低收入勞動者意味着甚麼？	082
三、富裕階層發生的變化	090
四、地區間格差現狀	106
五、被剝奪的機會平等	112

第四章 思考格差社會的走向

一、可以容忍格差擴大嗎？	127
二、貧困人群增多引發矛盾	130
三、啃老族和自由職業者將何去何從	135
四、階層固化與人力資源危機	141
五、可以接受的格差底線	146

第五章 給格差社會開處方

——擺脫「非福利型國家」

一、兼顧競爭與公平	153
二、糾正就業格差	157
三、激發地區活力	167
四、保證接受教育的機會	171
五、加速貧困救濟	175
六、稅制和社會保障制度的改革	180
七、擺脫「小政府」	191

第一章 檢視格差現狀

本章將使用多方面數據，來驗證日本社會的格差現狀。

一、從收入看格差現狀

用甚麼來證實格差呢？

估算格差時使用最普遍的是收入數據。雖然這是一個基本問題，但我們還是從為甚麼要看收入問題講起。

除收入外，還有資產和消費數據可作為估算參數。

資產估算方式關注的是在某一時段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和土地、房屋的總額。將它作為指標看貧富時，對於零資產的家庭和大富翁有意義。但也存在問題，即有關資產的數據並不太多，且數據欠缺可信性。

還有人認為，一個人的消費水平如何，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反映出這個人的貧富，或者說幸福與否。即：高消費者富裕，低消費者貧窮。現在的消費水平呈現出怎樣的平等？我認為這是很重要的課題。但是想要具體估算出某個人某段時間消費了多少，又是極其

困難的。大家可以想像一下自己詳細記賬時的困難程度。所以這種估算方式的可信度也較低。況且也很難斷言消費與貧富、幸福與否有着直接的關聯。

與資產和消費相比，收入數據的可信度較高。可以認為，高收入人群也就是能夠過上高消費生活的人群，低收入人群則是貧困人群。計算收入也比計算消費容易得多，清晰明了。因此在研究格差問題時，大家都先看收入。資產測算法和消費測算法在衡量分配是否公平的問題上雖也有價值，但我以為，與收入測算法相比，這兩種方法現階段還不能普遍適用。

何謂收入？

計算收入時大致分為兩個概念，一是「再分配前收入」，一是「再分配後收入」。所謂「再分配前收入」指的是納稅和繳納社會保險費之前的收入，「再分配後收入」指的是納稅和繳納社會保險費之後，再加上所獲得的社會保障給付金後的收入。在計算收入時，必須區分「再分配前收入」和「再分配後收入」這兩個概念。本章中使用的大多是「再分配後收入」。

順便介紹一下再分配前收入的構成要素。1. 工資、薪金所得；
2. 個體工商戶的生產、經營所得（自主創業或家族企業）；3. 農戶所得；

4. 副業勞動所得（家庭主婦等在業餘從事勞動的所得）；5. 資產所得（利息、股息、紅利所得，房地產租賃所得）；6. 其他收入（上述 1 至 5 之外的所得）。

計算收入的四個數據源

日本用來計算收入的數據源主要有以下四個：

一是日本厚生勞動省每三年公佈一次的「收入再分配調查」，它是厚生勞動省每年公佈的「國民生活基礎調查」中關於收入的詳細調查。二是日本總務省每年公佈的「家計調查」。三是總務省每五年公佈一次的「全國消費實態調查」統計。「家計調查」和「全國消費實態調查」兩份統計資料除收入數據外，還包含消費數據。四是厚生勞動省每年公佈的「工資、薪金構成基本調查」，別名「工資、薪金普查」。

以上四個數據源各有優劣。第一個「收入再分配調查」的優點是調查對象覆蓋居住在日本的全部居民，樣本的抽取並不限定調查人工作與否、職業如何、家庭構成如何，因此樣本能包含全體日本人的特徵。而且，因其包含的納稅和社會保障方面的信息十分豐富，所以也可用於分析稅制和社會保障制度對於收入再分配的效果。我認為，在四個數據源中它是可信度最高的。

第二個「家計調查」的優點是調查每年進行，缺點是只調查家

庭成員為兩人以上家庭的家計，這就是說，一人戶被排除在調查範圍之外。另外，從職業來說，調查對象中不包含從事農業的人員。但其實一人戶和農戶中的低收入者居多。因此，使用「家計調查」的數據計算出來的收入分配的不平等程度要低於使用其他數據源得出的結果。也就是說，該數據源會提升平等度。總務省不久前才意識到上述問題，將一人戶和農戶也納入了調查對象，這就將調查範圍擴展到了全體日本人，實現了與「收入再分配調查」相同的樣本數。不過，即便如此，有些連續性追蹤調查需要收集以往的收入分配狀況，就不可能依靠這一數據源，這是它的短板。

第三個「全國消費實態調查」要比「家計調查」翔實，但五年才公佈一次，因此無法進行連續性追蹤。另外，其調查對象也重點關注兩人以上家庭的家計，一人戶所佔比重很小。因此，這一數據的短板是無法提供日本整體的樣本。

第四個「工資、薪金構成基本調查」的優點是樣本數非常豐富，達 100 萬人以上，且每年都會公佈。但是它只調查工資、薪金，即只將工薪階層納入統計對象。非工薪階層，比如個體工商戶、農戶、退休後靠養老金生活的人，都在調查對象之外，而財產和資產所得也在調查範圍之外，並且，樣本中僅包含員工在 10 人以上的企業。也就是說，即使是工薪階層，若在 10 人以下的微型企業工作，其工資、薪金情況也無法在此調查中看到。工資、薪金其實只是收入的一部分，因此不能依靠該數據

討論整個收入問題。該數據只是在分析工資、薪金時有重要參考價值。

我們必須在辨明上述優缺點的基礎上綜合使用上述四個數據源。「收入再分配調查」的樣本中涵蓋了所有日本人，可信度最高。因此我認為，可以重點依據該數據分析收入分配的現狀。

收入格差的現狀

1998 年出版的拙著《日本的經濟格差》中介紹了 1980 年以後日本收入分配走向不平等的趨勢，其分析依據就是「收入再分配調查」數據。現在，可以說不平等的趨勢在進一步加劇，情況比該書出版時更為嚴重。

表 1-1 中顯示，再分配前收入和再分配後收入中的堅尼係數自 1980 年至 2002 年呈現持續上升。

堅尼係數是意大利統計學家堅尼發明的，常用於估算格差與不平等程度。該係數將人們處於完全平等的狀態定為 0，完全不平等的狀態為 1，所以數值越大、越接近 1，則說明收入分配的不平等程度越高。

由表 1-1 可知，1981 年再分配後收入的堅尼係數是 0.314，2002 年上升至 0.381，這說明堅尼係數漲幅很大。80 年代至今，堅尼係數一路攀升，說明收入分配的不平等化趨勢在持續。

表1-1 收入分配的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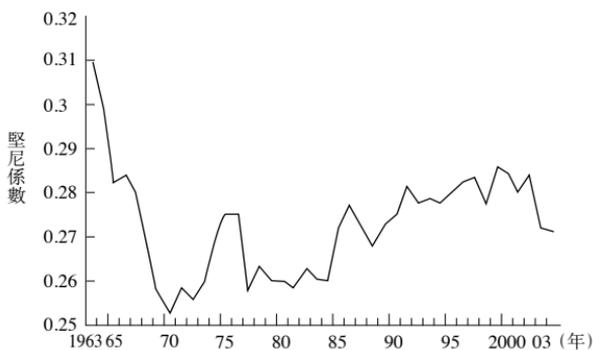
	再分配前收入 的不平等程度 (堅尼係數)	再分配後收入 的不平等程度 (堅尼係數)	再分配係數 (%)	納稅調節再分 配的係數 (%)	社會保障調 節再分配的 係數 (%)
1972年	0.354	0.314	11.4	4.4	5.7
1975年	0.375	0.346	7.8	2.9	4.5
1978年	0.365	0.338	7.4	3.7	1.2
1981年	0.349	0.314	10.0	5.4	5.0
1984年	0.398	0.343	13.8	3.8	9.8
1987年	0.405	0.338	16.5	4.2	12.0
1990年	0.433	0.364	15.9	2.9	12.5
1993年	0.439	0.365	17.0	3.2	13.2
1996年	0.441	0.361	18.3	1.7	15.7
1999年	0.472	0.381	19.2	1.3	17.1
2002年	0.498	0.381	23.5	0.8	21.4

出處：厚生勞動省「收入再分配調查」

我們再用「家計調查」中的數據驗證一下（圖 1-1）。「家計調查」數據顯示，自 1980 年左右開始，堅尼係數雖有短期的波動，但整體處於上升趨勢之中。因此可以說，收入分配的不平等化處於長期持續的態勢。不過，該數據還有一個不太明顯的特點，就是堅尼係數在 2003 年有所下降。

為何出現下降？對此，我個人想做一個推測。日本出現收入分配不平等現象的原因之一就是一人戶貧困人群增多，特別是老年一人戶的貧困程度加劇，分配不平等程度也隨之加劇（後文將會詳述此問

題)。但是，如前所述，「家計調查」的範圍中沒有一人戶，因此沒有涵蓋老年一人戶貧困加劇這一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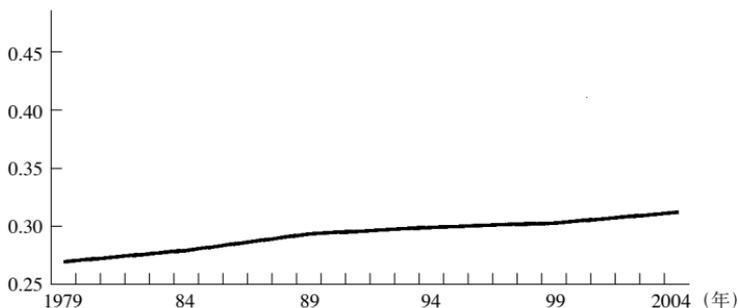
出處：總務省「家計調查」

圖 1-1 由「家計調查」看堅尼係數的變化

換言之，如果使用「家計調查」的數據，由於其調查對象是兩人以上家庭的家計，也許就會得出收入分配不平等程度在近期得到緩解的結論。不過即便使用這個數據，就趨勢而言，從 80 年代到現在，不平等程度仍然是呈上升趨勢的，以長時期的標準來觀察，仍然可以看到收入分配是在不斷地不平等化。

而從「全國消費實態調查」看，堅尼係數雖然沒有急劇變化，但依舊呈現持續上升態勢（圖 1-2）。

至於「工資、薪金構成基本調查」所體現的工資、薪金分配的變化，如前文所述，由於這個統計方式無法全面反映收入情況，所



出處：總務省「全國消費實態調查」

圖 1-2 「全國消費實態調查」所示堅尼係數的變化

以在此不做詳細討論。儘管如此，因為從工資、薪金分佈中仍可看出「年功序列」分配制開始轉變為能力、成果主義的分配制，所以不妨說，收入的不平等也稍稍顯露了出來。因此，雖然我會在第二章第三節進行詳細說明，但是作為收入分配不平等化的原因之一，薪資分配的不平等化也可以先在此提出。

綜上所述，從數據來看，自 80 年代以來，日本收入分配的不平等趨勢愈演愈烈。

為提高經濟效率，擴大格差真的是在所難免的嗎？

有人認為，為提高經濟效率，擴大格差是在所難免的。這種想法換言之就是「效率性與公平性的此消彼長」。所謂此消彼長，就是 A 與 B 不能同時成立，當優先其中一項時，就必須犧牲另外一項。因此，為了效率而犧牲公平被認為是正當的。說白了，就是如不犧牲公平，就無法提高效率。

效率和公平之間的此消彼長關係是否成立？如果不容忍格差擴大，或者說不犧牲公平，真的就無法提高經濟效率了嗎？這是需要經濟學家進行檢視驗證的。

主張此消彼長的人認為，對於有能力的人和努力的人，我們給他高報酬。以前即便有能力的人獲得了高報酬，收入再分配政策也會對他徵收高額的稅。這就傷害了能者的熱情，讓經濟效率下降，讓社會死氣沉沉。那麼，假設讓 2,000 萬日元收入的人能有 2 倍 (4,000 萬日元)，甚至 5 倍 (1 億日元) 的收入，經濟效率和人們的努力程度果真會成比例提升嗎？

我認為不會。這可以用「邊際收益遞減法則」來說明。當某一要素倍增時，效果能否也成比例倍增？當增加到三倍和四倍時又會怎樣？經濟學認為，越是提高該要素，可期待的效果反倒會遞減。也就是說，即使給有能力的人高報酬，因此帶來的經濟效率的提升

也是有一個限度的。

再換個角度看，有能力的人和努力的人獲得比此前更高的收入時，會發生何種現象呢？

收入增加，生活水平就隨之提高。有 1 億日元的收入，就過上與 1 億日元相稱的生活。為維持這種生活，需要高消費，也需要耗費很多能源。天然的資源和能源都是有限的，僅僅為了少數人而大量消費能源，大而言之，對整個社會乃至全人類都有着負面影響。

綜上所述，犧牲公平未必就能提高效率。毋寧說，我認為效率與公平是可以兼顧的。這將在第五章第一節詳述。

二、貧困人群增多引發矛盾

貧困人群增多給社會帶來負面影響

行文至此，本書詳細論述了貧困人群或者說弱者在增多這樣一種現實。沒有人是心甘情願貧困或是主動要做一名弱者的。對於個人來說，無論貧困還是弱者，無疑都不是甚麼褒獎。但是，貧困人群增多的問題，已經超越了個人範疇，會引發巨大的社會問題。下

面將具體介紹會引發何種問題。

第一，經濟效率的問題。前一節曾介紹過，有人認為格差擴大是提高經濟效率所不可避免的後果，這種想法本身就存在問題。這個問題也可以從貧困人群，即弱者的角度來說明。打個比方，如果工資極低的勞動者增多會怎樣呢？他們恐怕會喪失勞動熱情，認為即使工作也無濟於事吧。如果持這樣想法的人增多，又會出現甚麼情況呢？恐怕會不利於盤活日本經濟。

第二，貧困人群如果同時也是失業者，就意味着他們不工作。不工作，意味着人才沒能得到有效利用，或者說人力資源遭到了浪費，是一種資源流失。

第三，犯罪會增多。很多貧困者和弱者都抱有被社會邊緣化的自卑感，因其不幸而憎恨所謂的「贏家」，或是嫉妒高收入者。結果就會有人走上犯罪道路。貧困人群和弱者增多增加了犯罪的可能性，也增加了社會的不穩定因素。

第四，貧困者和弱者增加，會加重社會的負擔。對於窮困潦倒、無法生活的人，政府需要進行經濟援助。貧困人群增加，經濟援助的負擔自然也加重了。比如格差擴大，需要接受最低生活保障的人就會增多。用於支付最低生活保障的財源是國民的稅金。很多地方政府已經很難確保用於支付最低生活保障的財源。我認為，即使只是為了不給國民增添賦稅負擔，也需要控制貧困人群的數量。

第五，是出於倫理上的考慮。一方面，富豪住在豪宅裡，過着奢華的生活；另一方面，窮人卻住在寒舍裡，終日食不果腹。這樣的社會人道嗎？強者想必會鄙視弱者吧？在孩提時代，人生的勝敗就已注定，這也許就是滋生校園霸凌的原因。待孩子們長大成人，校園暴力最終將演變為社會暴力。

自然，無論哪個社會都有不同程度的低收入人群和高收入人群，為了保證經濟效率，某種程度的格差是在可容忍範圍內的。但是我認為，一旦格差超出某種限度，就會引發上述問題，甚至背離人道。

美國社會中的犯罪和災害風險

美國無疑是格差社會的代表。以格差為背景，看看美國社會發生了甚麼，有助於思考日本的未來。

美國有所謂的「gated town」（門禁社區），富裕層在自己居住的社區設圍牆，社區外的人若想進入社區，要接受入口處的嚴格檢查。這種只有富人居住的鎮子就叫「gated town」。另一方面，美國的窮人始終住在被稱為「ghetto」的貧民區裡。可見，連居住場所都在發生兩極分化。

為何會形成「gated town」？70年代末到80年代，美國的犯罪

率飆升，社會動盪不安，主要原因就是這一時期的貧富格差加劇。前文提到，「失敗者」的自卑會轉變為對「贏家」的嫉妒和仇恨，這自然加大了滋生犯罪的風險。其結果便是，富人畏懼犯罪，為消除恐慌，只得聚居在只有富人居住的社區裡，用圍牆圍起來，以確保安全。這雖然不是滴水不漏的安保方式，但也從另一個角度昭示了富裕層的生活是時常伴隨着不安的。貧富格差擴大與犯罪風險提高是相伴而生的。

原本美國就有複雜的人種問題，與犯罪多發關係密切。但專家仍舊一致認為，是貧富格差加劇增加了社會的不穩定因素。

日本雖然尚不普遍，但是也出現了類似美國那樣的「gated town」。比如六本木新城就是具有代表性的大富豪居住的公寓。這裡以入口處嚴格的出入檢查而著稱，或許可以稱作日本版的「gated town」。

再舉個例子。2005年8月，「卡特里娜」颶風襲擊了美國的紐奧爾良地區，大家對此還都記憶猶新吧。以白人為主的富裕階層撤到了郊外避難，住在中心城區的以黑人為主的貧困階層卻無力避難，結果死傷眾多。這是因為富裕階層駕駛汽車，可以自行避難；貧困階層沒有汽車，無法自行避難。這個自然災害的例子說明，貧富差距擴大甚至是危及生命的高風險問題。

日本國民需要這樣的社會嗎？至少我認為，我們居住的地方已

經開始出現兩極分化，如果一個社會連應對自然災害的最低要求都無法實現，那絕非是我們追求的宜居社會。

健康格差新問題

美國報道了「健康格差」這個新問題。種種統計數據表明，美國的貧困人群易早逝，而富豪大多長壽。

貧困人群終日食不果腹，根本無暇顧及食品安全，無力關注自身的健康問題。富豪則飲食健康，文化精神生活也很富足。在醫療水平方面，窮人與富人間也差別巨大。

美國除了針對非常貧困的人和老年人等特例外，沒有廣泛適用的政府醫療保險制度，也就是沒有日本這樣的全民保險制度。資金充裕的人可以加入民營醫療保險公司提供的高額但內容充實的醫療保險，一定程度上能得到優質治療。窮人則無法加入民營的醫療保險，生病時也就無法支付診療費用，無法接受令人滿意的治療。這就是美國保險制度下形成「健康格差」的背景。

美國社會推崇自己對自己負責。所以美國的精英們很少關注上述問題。以前，希拉莉·克林頓的丈夫克林頓在出任總統時期曾主張進行醫療保險改革，建議考慮全民保險制度。但因鮮有贊同的聲音，改革最終未能成功。

應當如何看待上述美國的「健康格差」呢？現在日本的格差在擴大，社會保障網卻始終在縮緊，很可能會發生同樣的問題。第五章將對此進行詳述，事實上日本已經出現了類似問題。一部分窮人無法支付國民健康保險費，無法就醫，得不到治療。長此以往，這樣的社會將會背離人道，我認為這個問題十分嚴峻。

三、啃老族和自由職業者將何去何從

啃老族的現狀

第二章第二節介紹了非正規勞動者增加是格差擴大的重要原因。第三章第二節考察了低收入勞動者的現狀，其中提到了非正規勞動者當中，很多青年都是自由職業者或啃老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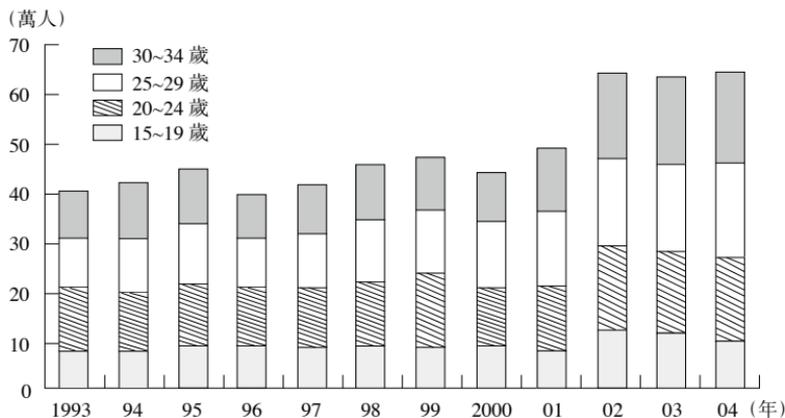
特別是啃老族，近年來頗受關注。啃老族 (NEET) 一詞來自英國——「Not in Education, Employment or Training」(無教育，無職業，無技能)，後來傳到了日本，簡而言之，是指不上學也不就業的青年。《勞動白皮書》中從 2004 年就列有「青年無業者」一項。

現在讓我們看看啃老族的數量變化。圖 4-1 將啃老族定義為

「無業、不上學、不做家務也不求職的 15~34 歲的青年」，並推算了其數目。該數據顯示，1993 年有 40 多萬啃老族，2002 年超過了 60 萬人，僅 10 年光景就增長了 20 萬人。

從圖 4-1 可知，第一，啃老族一詞十幾年前就出現了，證明當時就已經有相當數量的無業青年。這些青年不斷增加，作為一個社會問題凸顯出來，以至於近年來受到越來越多人的關注。

第二，啃老族原本指的是無業青年，然而進入 21 世紀以後，30 歲左右的壯年啃老族也呈現增長趨勢。圖 4-1 中 2002 年的數據表明，50% 以上的啃老族在 25~34 歲之間。可見，一畢業就成為啃老族、隨着年齡增長依舊無法擺脫啃老狀態的人在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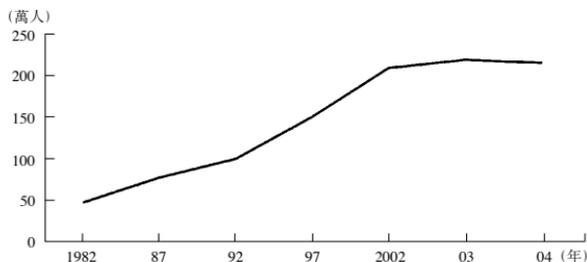


出處：總務省《勞動力調查》

圖 4-1 不同年齡段的啃老族人數變化

超過 200 萬的自由職業者

接下來讓我們看看自由職業者。圖 4-2 中是自由職業者的數量變化。1985 年為 50 萬人，到 2000 年超過了 200 萬人，可見 20 年間增長了 3 倍。



出處：厚生勞動省《勞動經濟分析》

圖 4-2 自由職業者的數量變化

圖 4-2 是厚生勞動省統計的數值。另據內閣府的調查顯示，2002 年的自由職業者竟高達 417 萬，已經超過了 400 萬人。兩個數值有如此大差異是由於定義不同。內閣府和厚生勞動省在進行調查時，與啃老族調查一樣，都將 15~34 歲的人列為調查對象。不過，厚生勞動省將本人不願成為正式公司職員的人算作自由職業者，另一方面，內閣府將不是正式公司職員的人作為統計對象，那麼其中就包含了想成為正式職員、只是暫時在家幫忙做家務的人和求職中

的人。也就是說，如果是說廣義的自由職業者，可選用內閣府的數據；如果是說狹義的自由職業者，則需選用厚生勞動省的數據。

多數人選擇自由職業是迫於無奈

究竟哪些人會當自由職業者呢？先看看表 4-1 中的學歷構成。小學或初高中學歷在男性自由職業者中的比例為 71.3%，在女性自由職業者中的比例為 65.0%，是佔比最高的（2001 年）。另一方面，大學學歷在男性自由職業者中佔 12.5%，在女性自由職業者中佔 8.0%。對比可知，低學歷的人更容易成為自由職業者。

表4-1 自由職業者的學歷構成比（%）

年	男性					女性				
	1982	1987	1992	1997	(2001)	1982	1987	1992	1997	(2001)
小學，初中	29.1	25.5	25.6	21.1	71.3	13.2	14.7	14.7	9.4	65.0
高中，舊制中學	53.7	58.4	58.2	56.2		51.8	55.2	54.9	53.2	
大專，高職	5.0	6.1	7.4	10.1	16.3	25.6	22.3	23.2	28.8	26.8
大學，研究生	12.2	10.0	8.8	12.5	12.5	9.3	7.8	7.1	8.4	8.0
無回答	0.0	0.0	0.0	0.1		0.0	0.0	0.0	0.1	

出處：小杉禮子，堀有喜衣「青年勞動市場的變化與自由職業者」，小杉禮子編著《自由的代價——自由職業者》

從青年自己的想法來看，一般可以分為兩類。一類是自己主動選擇自由職業的，一類是迫不得已淪為自由職業者的。前者認為工

作時間可以自主選擇，其他時間可以自由支配，因此積極評價自由職業。其中有些人立志做音樂人，靠打工獲得收入，其餘時間專心從事音樂活動和練習。這種人屬於「追夢」類型。因為有想做的事情，所以他們打工不過是賺取生活費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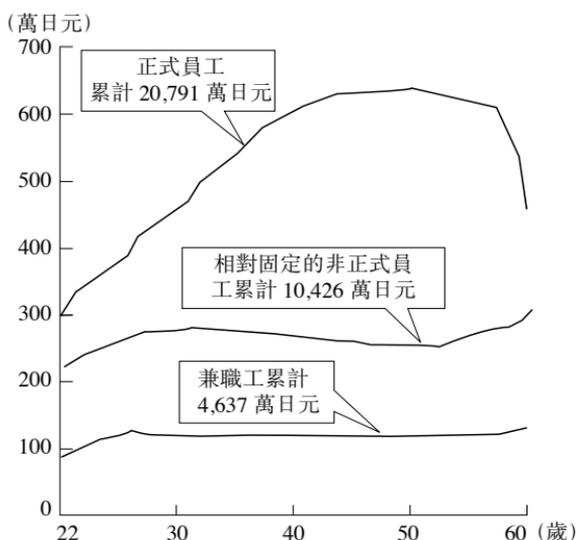
最初自由職業者受到關注時，這類「追夢」的人更多一些，現在卻是迫不得已的人居多。第五章第二節也會對此進行詳述，多數自由職業者其實是憧憬做一名正式職員的。

第二章第二節提到過，在現在的日本社會，一旦做了自由職業者就很難再轉為全職的正式職員。即便現在日本經濟回暖了，企業也依舊不會積極將自由職業者們轉為正式員工。企業在招聘勞動者之際，希望全勤聘用的是應屆生以及準應屆生——跳槽者。前文提到過，企業嘗到了僱傭自由職業等非正規勞動者的甜頭，利用這種方式壓縮用人成本。而且一個人一旦淪為自由職業者，企業方面就會將其視為工作熱情不高，工作熟練程度低，很難想到將其僱傭為正式員工會有甚麼好處。

自由職業者一生能賺多少錢？

若青年不得不甘於自由職業的現狀，長此以往，收入就會成為大問題。圖 4-3 中推算了正式員工、相對固定的非正式員工，以及

兼職工自 22 歲開始一生可以賺取的報酬。相對固定的非正式員工與自由職業者的概念比較接近。圖中顯示，兼職工一生可賺取 4,637 萬日元，相對固定的非正式員工可賺取 10,426 萬日元，正式員工可賺取 20,791 萬日元。即便將自由職業者視為相對固定的非正式員工，其一生可賺取的報酬也只有正式員工的一半。不得不說如此大的收入差距是不正常的。



出處：厚生勞動省「工資結構基本調查」，《週刊東洋經濟》，2006年5月13日號

圖 4-3 正式員工、相對固定的非正式員工、兼職工三類勞動者的一生所得報酬對比

自由職業者和啃老族的明天

第三章第一節介紹了自由職業者的平均年薪是 140 萬日元。這意味着很多自由職業者的收入只能將將滿足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長此以往，他們的明天會是怎樣呢？成立家庭、養育子女，這樣的生活雖然再普通不過，可是對於他們都會成為奢望。

啃老族呢？某種程度來說，他們的境況比自由職業者還要嚴峻，因為他們根本不工作，沒有收入，很多時候都只能依靠父母的經濟援助。父母健在還好，一旦父母生病或亡故，他們就會立刻轉為貧困。存在這種潛在危險的人現在多達 60 萬以上。無論自由職業還是啃老族，如不採取對策，都會成為潛在的貧困人群，引發嚴重的事態。第五章第二節將詳述需要採取的對策。

四、階層固化與人力資源危機

格差擴大與階層固化

第三章第五節介紹了機會的不平等化正在擴大，還考察了父母

收入、階層、職業等因素影響孩子的教育水平，甚至成為影響孩子的階層和職業的決定性因素。接下來我們將着眼大局，考慮上述問題將如何影響日本的未來。

很多認為應允許格差擴大的人同時也認為有必要促進競爭、提高效率。然而，格差如果繼續擴大，不平等加劇，極有可能招致階層固化，即子承父業的情況。這樣就會形成一種矛盾——原本是想促進競爭的，結果反倒抑制了競爭。

政治家二代與職業棒球選手的兒子

舉個簡單的例子來說明階層固化。第三章第五節已經介紹過，現在的政治家中有相當多的第二代和第三代議員。最為典型的就是小泉首相之後的自民黨總裁選舉，截至 2006 年 6 月產生了五位候選人，即被稱為「麻垣康三太郎」(麻生太郎、谷垣禎一、福田康夫、安倍晉三、河野太郎) 的五人，他們的父親或祖父都曾是國會議員。政治家的子承父業，就是典型的階層固化。

再舉個與政治家截然不同的職業——職業棒球選手。雖然數目不多，但棒球選手中也有一些子承父業的先例，代表性的是巨人隊的教練長島茂雄，還有先後任南海、養樂多、阪神、樂天隊教練的野村克也，這兩位是家喻戶曉的著名選手、教練。他們的兒子長

島一茂、野村克典也都是職業棒球選手。

儘管他們的子女都是在棒球選拔會中被挑選出來的，但是這樣的事依舊成為當時輿論的熱門話題。而對於球隊方面來說，在選拔會上挑出他們，無疑在很大程度上也是看重其父的名聲。由於父輩的成績，他們比其他選手有更多的機會成為一名職業棒球選手。這也是一種階層固化的現象。

難以輕易評判的政治家能力

剛才為了更好地說明階層固化，我列舉了政治家和職業棒球選手的例子，但兩者間是有明顯區別的。

長島一茂和野村克典在成為職業棒球選手之後並沒有父親那樣的卓越表現。雖然一度受到關注，但作為一名棒球選手並未成就太多的業績。長島一茂後來選擇退役，進入了娛樂圈。野村克典現在也在其父任教練的樂天隊打球，不過媒體和棒球迷們已不再像以前那樣關注他了。可見，即便父母的地位在最初階段對子女有利，此後子女的發展還是要靠本人的能力和努力。因為棒球打得如何，大家是有目共睹的。

政治家就不同了。就目前的情況來看，父母是政治家，對於子女進入政界十分有利。很多情況下，子女進入政界時都會繼承父

母的後援團和人脈，接過父母的地盤。其實不論棒球選手還是政治家，都不可能全部「老子英雄兒好漢」。然而與棒球選手不同的是，很難以簡明易懂的方式對政治家的能力進行評判。因此「世襲」的政治家很難像職業棒球選手的子女那樣被自然淘汰掉。

階層固化

前文用兩個簡單的例子說明了階層固化的堪憂現狀。如果一些不適合某一地位或職業的人由於其父母的實力和背景而出任該職，能說這是促進競爭的做法嗎？如果不適合從政的人成為政治家，就意味着剝奪了適合從政的人的機會，這無疑是不利於社會發展的。如果僅僅因為其父母是政治家，就必須推舉一個無能的政治家的話，萬一這個人走上了領導地位，甚至有可能給國民帶來危機。即便只是從人力資源運用的角度來看，也是有負面效果的。

第三章中的圖 3-3 顯示了很多職業中的階層固化趨勢。可以說，各行業中都或多或少存在着不同程度的人才未能實現最優配置的問題。

階層社會的英國

現在我們來看看外國的情況。有些海外國家也是階層社會，

歐洲的英、法就是典型的階層社會，即貴族、富人、白領、藍領都是世代相傳的。英國就是這種典型的世代沿襲的階層固化社會。

我在青年時代（20世紀80年代）曾赴英國留學，當時經常聽到「working class」（工人階級）這種說法。在日常生活中也經常聽到人們以階級來評判一個人，這讓我深受衝擊。可見，英國社會階級分明，甚至影響到人們的日常生活，是評判一個人的重要標準。

不同階級間的用語也截然不同。同是英語，布萊爾首相那樣的精英使用的是牛津劍橋風的優雅英語。著名的足球選手碧咸使用的則是典型的工人階級的英語。即便是我這樣的外國人，也能聽出布萊爾首相和碧咸之間的英語差異。階層和階級深深根植在社會之中。不過也有人認為，碧咸的英語雖然說得不夠優雅，但他是憑藉自身的能力和努力收穫了成功，也獲得了高額的收入和資產，還是應該將其評價為成功人士。

該如何看待上述階層社會呢？我個人認為，一個階層固化、無法反映個人意願和能力的社會不能算是理想的社會。不過，這也是個價值觀的問題。現在日本社會也呈現出階層固化的趨勢。是讓格差繼續擴大，將日本引向階層固化的社會？還是應該減緩階層固化的趨勢，糾正格差？這是關乎國家未來的重要問題。

五、可以接受的格差底線

格差勢必存在

前文我們一直在談論如果格差繼續擴大將會出現哪些問題。本章最後將分析格差的原理，論及理想的社會形態。

無論何處都存在格差，這的確是事實。這樣看來，我認為小泉首相所說的「格差哪個社會都有」是百分百正確的。世間不可能有零格差的社會。世上有的人能力強，有的人能力弱，各人的能力勢必有差別。此外，有的人勤快，有的人懶惰，有的健康，有的生來有缺陷，這種能力、性格和健康方面的差別普遍存在。然而我不認為可以百分百容忍上述格差的存在，不贊同將其全部推諉為個人責任的做法。那麼，究竟可以容忍何種程度的格差存在呢？這又是個見仁見智的問題。

對格差的兩種認識

應該容忍何種程度的格差？面對這一提問，有兩種認識。一種關注的是貧富兩端的差距。也就是說，這種認識討論貧富之間的差

距縮小到甚麼程度才適當，或者討論是否有必要縮小貧富之間的差距。由於這種認識關注的是貧富兩端的差距，因此它容忍貧困人口的存在。另一種討論的是，如何讓底層不再貧困。這種認識雖然承認貧富兩端的差距，但是以沒有貧困的世界為目標。

我自身的價值觀讓我更傾向於後者。因為就像前文已述的那樣，我認為貧困加劇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能者多酬的社會

上述第一種認識除了關注縮小格差，還有別的關注點。比如，能者多酬、多勞多得的社會是良性社會——這種主張隨處可見，我也很贊成。有能力的人和多勞者有熱情，就能更好地為文化、技術和經濟的發展做貢獻。為了不讓他們喪失幹勁，也需要讓他們獲得相當的回報。

能者多酬、多勞多得的想法在美國最為根深蒂固。美國人尊重自立，無論風險如何，都格外鍾情於競爭，願意獎勵辛勤勞動的人。所以美國企業的社長有巨額收入不足為奇，因為他們在極其殘酷的競爭中脫穎而出，成為成功人士，其年薪自然是普通員工的 100 倍還多。而在日本，即便是大企業的社長，其收入也不過是普通員工的 10 倍左右，我們看到美國社長與普通員工的收入差距會十分吃

驚。美國就是一個典型的以高報酬獎勵有能力的人和多勞者的社會。

但是美國所追求的徹底的競爭，伴隨着一個重要的問題：有競爭，就有勝者，也有敗者，該如何安頓敗者？

除此以外，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那就是競爭應該建立在機會平等，也就是全體都能參與的基礎上，這一點前文也提過。但是，世上本來就有未被賦予平等機會的人。比如有些人體弱多病，有些人有生理缺陷，從一開始就無法參與競爭。這些都是我們在討論競爭問題時不能忽視的因素。

在考慮了上述問題的基礎之上，國民會判斷可以容忍何種程度的格差。這樣，看待格差問題的態度就成了選舉中的一大主題。比如英國就有左右兩政黨，即保守黨和代表社會民主勢力的工黨。從傾向上說，保守黨認為格差可以繼續擴大，工黨則認為格差應儘量縮小。國民在選舉時決定選擇保守黨還是工黨。也就是說，包含格差在內的整體政策都是選舉時的重要看點。

格差與企業的生產效率

經濟學家經常關心下面這個問題。前文提到，美國社長與普通員工的收入有 100 倍以上的差距，其實英國也與之接近，但其他各國卻鮮有如此巨大的差距。假定某個國家的某家企業存在社長與普

通員工間 10 倍的收入差距，那麼 100 倍差距的企業和 10 倍差距的企業相比，究竟哪個企業的生產效率更高呢？這是經濟學家關注的問題，而且是可以實證考察的。

舉個例子。美國的佳士拿公司和德國的戴姆勒 - 平治公司在 1998 年合併後誕生了戴姆勒 - 佳士拿集團。兩家公司合併以後，曾就社長的收入展開討論。德國與美國不同，普通員工與社長間的收入差距並不太大。當時德國的汽車行業發展迅猛，美國的汽車企業卻已衰退。於是戴姆勒 - 平治公司批評美國社長的收入太高，然後為美國社長設置了與德國社長持平的收入。這個例子說明，格差問題也與企業的存在方式密切相關。

就經濟效率和生產效率而言，從經濟學的角度，我們可以實證「100 倍」好還是「10 倍」好。以汽車行業為例，豐田無疑是世界頂尖的高效率企業。豐田社長的收入要比美國企業社長的低很多，與普通員工間的差距很小。豐田的生產效率極高，這個例子似乎說明社長與普通員工間的收入差距小些更好。當然這只是推論，而經濟學應該做的就是用數據進行嚴格的驗證，我將會在第五章進行這種驗證。